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115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二级子公司昌邑泰达环保提供 26,000 万元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8.2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83.59%，对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54.2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12.92%，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邑泰达环保”）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邑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融资 26,000 万元，期限 16 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相关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20 年度为昌邑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27,000 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昌邑泰达环保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0，本次担保后的余额为 26,000 万元，昌邑泰达环保可用担保额度为 1,000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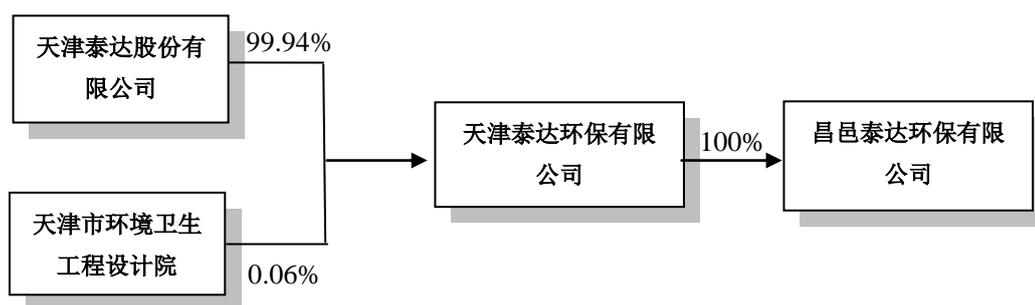
（一）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昌邑泰达环保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0年1月2日
3.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奎聚街道北海路圣昌大厦1902室
4. 法定代表人：陈艳国

5. 注册资本：11,421.18万元

6.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销售电力、灰渣、灰渣制品；热力生产及销售；以自有资金对环保类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环保项目的设计及咨询服务，环保技术设备的研发、销售、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股权结构图



(二)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0月31日
资产总额	11,419.90
负债总额	2.22
流动负债总额	2.22
银行贷款总额	0.00
净资产	11,417.68
-	2020年1~10月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3.50
净利润	-3.50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 截至目前，昌邑泰达环保不存在抵押、担保、诉讼和仲裁等或有事项。

(四) 昌邑泰达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建设银行签署《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人民币贰亿陆仟万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二）担保金额：26,000 万元。

（三）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该笔担保使用的担保额度有效期限将在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届满，担保额度的审批需重新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的二级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根据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等，董事会认为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批 2020 年度担保额度内，担保总额度仍为 136.00 亿元。

（二）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88.2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183.59%。

（三）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对合并报表外的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0。

（四）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1 月 28 日